

由以上三条资料，可见章武二年中也是陈戒而不是另一人陈式。

明南监本《三国志》成于钱氏钞本之后约五十年，对此无所反映。当系未见此本。因钱氏该本并未刊行。1919年上海涵芬楼始从乌程刘氏嘉业堂借得此本影印行世。清嘉庆顾广圻校廖寅所刻《华阳国志》，及光绪五年沈家本校南监《三国志》时，均未见到此本。我们今天有幸获睹钱氏手抄宋嘉泰稀本，对此一机会应予珍惜。

附笔：篆隶不作今体戒，自不待言，楷书自晋以迄唐初，除二处不可靠资料外，笔者所集数十条可靠资料均作戒（古）。戒（古）亦有四种形式：（1）从戈从工从八，（2）从戈从天，（3）从弋从工从八，（4）从弋从天。具体事例，在此从略。

作者原工作单位：北京电力专科学校

## 《程史》书名考释

胡天明

《程史》十五卷，岳珂撰写。岳珂（1183——1234），字肃之，号亦斋，又号倦翁，祖籍汤阴，晚年居于嘉兴，是抗金名将岳飞的孙子，敷文阁待制岳霖的次子。他以父荫入仕，累官至户部侍郎、淮东总领制置使。岳珂长于经学，工于词章，一生著述甚丰，流传至今的除《程史》外，还有《金佗粹编》、《媿谿录》、《玉楮集》、《棠湖诗稿》等。另外，尚有一些见诸文献记载，但今天已经散佚的著作，如《东陲事略》等。

《程史》是一部笔记小说，全书收录南北宋杂事一百四十余条，其中有些内容较正史为详备，所载诗文，亦多足以旁资考证，有一定的史料价值，后人对其评价甚高。在岳珂所著诸书中，唯有对《程史》书名的解释，争论颇多，且迄今尚无定论。如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卷一四一谓：

（本书）在宋人说部中，亦王明清之亚也，惟其以程为名，不甚可解。考《说郛》载柳理《常侍言旨》其第一条记明皇迁西内事，末云“此事本在朱崖太尉所续《程史》第十六条内”，则李德裕先有此名（原书案：此书《唐志》不著录，疑即德裕《次柳氏旧闻》之别名也。）珂盖袭而用之。然《考工记》曰：“轮人为盖，达常为围三寸，程围倍之。”注曰：“程，车杠也。”《说文解字》曰：“程，床前几也。”皆与著书之意不合。至《广韵》训为碓程，《集韵》训与楹同，义更相远。

四库馆臣在这里也只能是评批它说，却未能提出己说，所以他们在《总目》中不无遗憾道：“疑以传疑，阙所不知可矣。”

余嘉锡先生在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卷一八《程史》条中案语说：

沈家本《日南随笔》卷一云：“当是用晏子凿楹纳书事。《考工记》注：‘程读为楹，以程为楹，乃假借字。’”

余先生援引沈说，认为“程”乃“楹”字假者，以《程史》作书名，是岳珂取用“晏子凿楹纳书事”。按“凿楹纳书”语出《晏子春秋》，该书《内篇杂下第六》载有：“晏子病将死，凿楹纳书焉。谓其妻曰：‘楹语也，子壮而示之。’”据此，可知“凿”为打空、挖空的意思；“楹”系堂屋前的柱子，《左传》庄公二十三年有“秋，丹桓宫楹”的记载，晋杜预集解曰：“桓公庙也。楹，柱也。”所以，“凿楹纳书”一事指的是晏子在临死

前，将上面写有告诫儿子话语的竹简书放进打空了的柱子里面，以便其幼子长大成人后看到。沈家本说岳珂《程史》书名“当是用晏子凿楹纳书事”，不知所据为何？余先生在《辨证》中也只是援用沈说，没有作更深入细致的阐述。

直到今天，人们对《程史》书名的解释，仍然没能跳出前人的窠臼。如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年8月出版的《简明古汉语字典》一书中，对“程”字的第二条解释中为“程，床前几也，岳珂所著《程史》，即取此义。”

岳珂究竟为什么要以《程史》作为书名？我认为这得从岳珂所撰的《程史》序言中来寻找解答。其云：

亦斋有程焉，介几间，髹表可书，余从播绅间闻闻见见归，倦理铅槧，辄记其上，编已，则命小史录臧去，月率三、五以为常。

按亦斋为珂之书房。“程”字上文已提到过《说文解字》、《广韵》、《集韵》分别释其为“床前几”、“碓程”、“楹”等义，根据上面这段话，很明显“床前几”不符合亦斋之“程”义，因为此“程”介于两个床前几之间。而“碓程”（古代舂谷用的一种工具上的木杠）之义在此也颇显牵强与不符情理。联系整段话，所以我认为“程”同“楹”，是假借字，更接近珂以《程史》作书名的原义。岳珂书房的“程”大概是用房屋柱子之类的木料做成的木板，它“介几间，髹表可书”，“髹”，本指赤黑色的生漆，亦可以作动词用，意为着赤黑色漆的漆物。如《新唐书·杜亚传》：“亚欲轻驶，乃髹船底。”由此可见，用这种漆涂过的物体表面平整光滑，不滞水分。故用它涂过的“程”表面不仅可以用铅粉笔或墨笔等来书写，而且写过的字迹也易于擦掉。

“倦理铅槧”中的铅槧，是古代用以书写的文具。《西京杂记》卷三谓：“扬子云好事，常怀铅提槧，从诸计吏，访殊方绝域四方之语，以为裨补辘轳所载。”后人便将铅槧之义，引申为一般

的笔墨纸砚书写工具。

由以上的分析，我们可以这样理解岳珂序言中的这段话：岳珂书房里有一块用柱子等木料做成的木板，它介于两个床前几之间，用赤黑色的漆涂过，上面可以书写。珂平时非常留心收聚自己耳闻目睹的本朝杂事，每当他从士大夫家获得见闻回家后，懒得准备文房四宝，遂顺手将这些见闻记在桯上。待桯面写满后，便整理成编，命书僮将其抄到书卷之上收藏起来，然后将桯面的字迹擦去。这样，每月都要抄录三、五次。岳珂认为记载史实，“以谓公是公非，古之人莫之废也，见睫者不若身历，滕口者不若目击，史之不可已审矣。”（见《桯史》序言）因此，他对自己这种随时将耳听目击之事记在桯上的方式颇有感触，他曾指桯自笑道：“真良史也。”

由此可见，《桯史》之书名，并非岳珂沿袭唐李德裕书名而来，也不是“用晏子凿楹纳书事”，同时与“床前几”义亦关系不大。实际上，这是由于岳珂写成此书采用了不同一般的方式，即先将日常见闻散记在桯上，日积月累，最后编纂成书，故将其名作《桯史》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杭州大学历史系

## 《平水韵》的得名及成书时间考

扬 琳

从现存的资料来看，《平水韵》一名最早见于元熊忠的《古今韵会举要》（1297年）一书。该书《凡例》中说：“江南监本免解进士毛氏晃增修礼部韵略、江北平水刘氏渊壬子新刊礼部韵